

運數說與南宋亡國論述^{*}

方 震 華^{**}

摘要

元代滅亡南宋後，出現了許多解釋南宋亡國原因的說法，本文要討論的是各種從「天意」或「運數」角度來解釋南宋滅亡的論述。這些意見摻雜了報應、讖文、數術、異象與預言之說，強調一國之興衰自有定數，非人力所能改變，在南宋亡國之前已有諸多徵兆預示政權的結束。在元代南方書肆刊行的南宋歷史著作中常見此類說法，本文試圖從歷史書寫的角度來探討這些預言的產生背景，並從士人的作品中尋找、分析此類說法的源頭。

政權的興衰是由天意還是人事來決定，是宋代之前即已存在的爭議。南宋偏安江南，許多士人將無力收復故土的結果，歸咎於天意或運數。等到襄樊失守，南宋看似穩固的防線在兩年之內被元軍全面突破，亡國之禍的突然降臨，促使時人尋找人力之外的其他解釋。忽必烈君臣將南下滅宋與北宋兼併南唐的過程相比附，以「天道好還」來合理化伐宋之舉，也形塑了宋亡於丙子年為「定數」之說。官方的政治宣傳與民間的歷史書寫交互影響，共同促成天命、運數之說的普遍流行。

關鍵詞：運數、天命、宋元易代、歷史書寫、政治宣傳

2021 年 10 月 9 日收稿，2022 年 3 月 8 日修訂完成，2022 年 7 月 22 日通過刊登。

* 本文撰寫期間獲得科技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標竿計畫的補助，承蒙黃寬重教授提供意見，洪麗珠博士、李如鈞博士協助蒐集史料，出版過程中承匿名審查人提供具體修改建議，併致謝忱。

** 作者係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教授。

一、前 言

傳世的元代文獻，收錄諸多關於南宋亡國原因的討論，關於宋末年執政者失當的舉措，後世衍生的討論甚多。¹ 本文則注意文獻中較不受現代學者重視的部分，即各種從「天意」或「運數」角度來解釋南宋滅亡的說法。這些意見摻雜了報應、讖文、數術、異象與預言之說，強調一國之興衰自有定數，非人力所能改變，在南宋亡國之前已有諸多徵兆預示政權的結束。現代學者研究晚宋歷史時經常引用的《宋季三朝政要》，就是一個例子。全書在記述從理宗（1205-1264，1224-1264 在位）即位至崖山亡國的過程之後，以相當長的篇幅評論南宋滅亡的原因：指出南宋「君無失德」，只因「權奸」賈似道（1213-1275）主政，各種作為失當，導致人心盡失。但是，作者話鋒一轉，又主張：「人謀之不臧如此！雖然，國之興亡，亦有天數與天理存焉爾。」² 接著便徵引各種報應、預言之說，論證南宋亡於乙亥年是「天數」所定。清代編修四庫全書的館臣曾對這樣的論點進行批判：

卷末論宋之亡，謂君無失德，歸咎權相，持論亦頗正。而忽推演命數，兼陳因果，轉置人事為固然，殊乖勸戒之旨。殆欲附徐鉉作李煜墓誌之義，而失之者歟！³

認為此種論斷視南宋的亡國為「命數」的必然結果，將天命與運數的影響力置於「人事」之上，違歷史書寫「鑑戒」的傳統，十分不當。至於此種

-
- 1 從施政的角度來討論南宋亡國的原因，多數集中於批判宋度宗荒於酒色與賈似道的專權亂政，自元代以降的例證甚多，現代學者的討論參見 Herbert Franke, “Chia Ssu-tao (1213-1275): A ‘Bad Last Minister’?” in *Confucian Personalities*, ed. Arthur F. Wright and Denis Twitchett (Stanford: Stand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217-34; 胡昭曦、蔡東洲，《宋理宗·宋度宗》(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96)；任崇岳，《誤國奸臣賈似道》(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1)。
 - 2 元·佚名撰，王瑞來箋證，《宋季三朝政要箋證》(北京：中華書局，2010)，卷 6〈衛王本末〉，頁 507。
 - 3 清·紀昀等編，《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卷 47〈史部三〉，頁 1046。

歷史詮釋產生的原因，四庫館臣推測是仿效北宋初年徐鉉（916-991）為其故主李煜（937-978，961-975 在位）撰寫墓誌銘時採取的作法。四庫館臣所指稱的「徐鉉作李煜墓誌之義」，是依據北宋晚期魏泰的記載：

太平興國中，吳王李煜薨，太宗詔侍臣撰吳王神道碑。時有與徐鉉爭名而欲中傷之者，面奏曰：「知吳王事迹，莫若徐鉉為詳。」太宗未悟，遂詔鉉撰碑，鉉遽請對而泣曰：「臣舊侍李煜，陛下容臣存故主之義，乃敢奉詔。」太宗始悟讓者之意，許之。故鉉之為碑，但推言歷數有盡，天命有歸而已。⁴

據此，徐鉉因顧及與李煜的君臣之義，在碑文中描述南唐亡國時，只提曆數與天命，刻意不論及李煜的過失。由此推論，《宋季三朝政要》以運數之說解釋南宋亡國的原因，也是基於舊有的君臣關係，刻意淡化南宋君主舉措失當的責任。

魏泰的說法廣為後世引用，但與傳世的徐鉉文集兩相對照，則會發現重大的差距。首先，徐鉉為李煜撰寫的是墓誌銘而非神道碑。徐鉉在墓誌的一開始就說：「盛德百世，善繼者所以主其祀；聖人無外，善守者不能固其存。蓋運曆之所推，亦古今之一貫。」從運數的角度說明政權的興衰無常，乃是從古至今的常態。但是，在後續的行文之中，徐鉉並未繼續從這個觀點來詮釋南唐的亡國，反而針對李煜的施政進行討論，主張南唐之所以會招致宋太祖（927-976，960-976 在位）的討伐，是因為李煜「果於自信，怠於周防」。在文末又說李煜是：

本以惻隱之性，仍好竺乾之教，草木不殺，禽魚咸遂。賞人之善，常若不及；掩人之過，唯恐其聞。以至法不勝姦，威不克愛，以厭兵之俗，當用武之世。孔明罕應變之略，不成近功；偃王躬仁義之行，終於亡國。道有所在，復何媿歟？⁵

4 宋·魏泰，《東軒筆錄》（北京：中華書局，1983），卷1，頁3-4。

5 宋·徐鉉，《徐公文集》（《四部叢刊初編》集部第44冊，臺北：商務印書館，1965），卷29〈大宋左千牛衛上將軍追封吳王隴西李公墓誌銘〉，頁181。

徐鉉認為李煜個性柔弱，篤信佛教，寬厚待下，卻不足以防制奸邪。更嚴重的是，處於政權分立的亂世，仍不願以軍事作為施政的主軸，而是信守道德原則，終至亡國。徐鉉顯然是從君主的個性與施政來解釋故國的衰亡，與《宋季三朝政要》大量引用預言、圖讖來論證南宋亡國乃天命所定，有極大的差別。因此，姑不論魏泰所言是否符合太宗朝的史實，四庫館臣以徐鉉為前例，解釋《宋季三朝政要》說法的淵源，看來並無說服力。

值得注意的是，《宋季三朝政要》對於南宋亡國的詮釋，兼顧「人謀不臧」與「天理天數」，在當時並非特例。另一部由元代書肆編成的《增入名儒講義續資治通鑑宋季朝事實》（以下簡稱為《宋季朝事實》），也收錄類似的史論。此書附錄於《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主要分成〈度宗〉與〈少帝〉兩個部分，正文為編年敘事，在重大事件的條目後插入名為「講義」的歷史評論。⁶ 編年體史著在紀事之後附加史論的作法，由司馬光（1019-1086）的《資治通鑑》首開其端，到了南宋時期被普遍應用於記述本朝歷史的著作中。⁷ 《宋季朝事實》承繼此一傳統，在評論南宋亡國時先強調：「君無失德」，皆是賈似道貪權召禍，但隨後又論述南宋的終結反映出四項「天理之報」，並在書末附錄〈宋世先兆〉一篇，收錄各種數術、讖緯、災異與預言之說，說明南宋的滅亡早為運數所定。⁸ 至於同樣刊刻於元代，題為劉一清所撰的《錢塘遺事》，全書第一條敘事為〈天目山讖〉，從與天目山有關的古讖緯，論述南宋興亡的因由，同樣重視收錄有關於南宋滅亡的先驗性說法。⁹

據學者考證，上述三種文獻皆是元代長江以南書肆雜抄宋、元之際的

6 元·不著撰人，〈度宗〉、〈少帝〉，《增入名儒講義續資治通鑑宋季朝事實》（北京：北京圖書出版社，2006，以下再引簡稱《宋季朝事實》），頁 1-13、頁 1-19。

7 參見王瑞來，〈續宋中興編年資治通鑑考述〉，收入宋·劉時舉撰，王瑞來點校，《續宋中興編年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2014），頁 37-38。

8 元·不著撰人，〈少帝〉、〈宋世先兆〉，《宋季朝事實》，頁 18-20。

9 元·劉一清，《錢塘遺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卷 1〈天目山讖〉，頁 1。王瑞來認為「劉一清」可能並非《錢塘遺事》作者的真實姓名，而是一個象徵故國之思的依託，見王瑞來，〈「鏡古孰非殷鑒呈」——《錢塘遺事》考述〉，《四川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3.4(2013.7): 140-141。

野史、筆記而成的史著，雖然難以考訂其作者的真實身分，但可視為入元的南宋讀書人在追憶故國歷史的風潮下，自力修史的成果。¹⁰ 由此看來，從天命、讖緯和運數來論述南宋的亡國，可視為由民間自行發展的歷史詮釋。另一方面，在中國歷史上，以「運數」之說來解釋前朝的終結，往往是為了合理化新政權的建立，元朝的官員也不例外，例如：指宋末死戰不屈的軍民、官員為不知天命、運數。¹¹ 因此，討論南宋亡國論述中的運數之說，不宜只從南方人的角度來解釋。在南宋滅亡後，官方與民間說法的交互影響，可以觀察政權一統後，原本各自發展的南、北文化如何交流融合。

過去對於古代中國讖緯與預言之學的研究集中於漢代，宋代往往被學者視為「終結」讖緯之學的時代，以致宋、元文獻中存在的相關記載並未受到應有的重視。¹² 近十年來，學界開始注意宋代占卜文化與數術之學，指出士人崇尚理學的風氣並未壓制算命、相面、風水等與預言相關的數術之學，反而可能有促進之功。¹³ 宋末知名文臣如真德秀（1178-1235）、文天祥（1236-1283）熱衷於數術之學、天命之說的史實，也受到學者的重視與闡發。¹⁴ 本文在前人研究的基礎上，進一步討論運數、預言之說在宋代

10 參見王瑞來，〈宋季三朝政要略說〉，收入佚名撰，王瑞來箋證，《宋季三朝政要箋證》，頁 2-7；王瑞來，〈「鏡古孰非殷鑑呈」——《錢塘遺事》考述〉：139-148。

11 例如：元代官修的《宋史》對於宋末二王的評論：「宋之亡徵，已非一日。曆數有歸，真主御世，而宋之遺臣，區區奉二王為海上之謀，可謂不知天命也已。然人臣忠於所事而至於斯，其亦可悲也夫！」元·脫脫等撰，《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77），卷 47 〈瀛國公本紀〉，頁 946。

12 劉浦江，〈「五德終始」說之終結——兼論宋代以降傳統政治文化的嬗變〉，《中國社會科學》2006.2(2006.3)：177-190；劉復生，〈宋朝「火運」論略——兼談「五運轉移」政治學說的終結〉，《歷史研究》1997.3(1997.6)：92-106。

13 張永堂，〈總論：士人與數術〉，《術數藝文論叢》第 1 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2010），頁 23-24、53-91；劉祥光，〈宋代日常生活中的卜算與鬼怪〉（臺北：政大出版社，2013），頁 74-75、146-147。

14 參見廖咸惠的兩篇論文，〈正學與小道：真德秀的性命論與術數觀〉，《新史學》31.4 (2020.12)：1-49 以及〈理解天命：文天祥的命運觀與術數知識〉，《漢學研究》35.2 (2017.6)：225-260。

的發展，從歷史書寫的角度來探討這些預言的產生背景，著重從士人的作品中尋找並分析此類說法的源頭，從而理解宋元之際的讀書人對於朝代交替的看法，以及這些看法所反映出的歷史意義。

二、天意與人事

以「運數」來解釋重大歷史事件或政權的轉移，在魏晉南北朝時期開始出現，例如：裴松之（372-451）在注釋《三國志》時，對於曹操（155-220）兵敗赤壁有以下的評論：「至於赤壁之敗，蓋有運數。實由疾疫大興，以損凌厲之鋒；凱風自南，用成焚如之勢。天實為之，豈人事哉？」¹⁵以「運數」作為主導戰爭勝敗的決定因素，強調是「天」造成曹軍的失敗，與曹操南征的決策無關。東晉時桓溫（312-373）北伐，在渡過淮水後與僚屬登樓眺望中原，頗有感慨地說：「遂使神州陸沈，百年丘墟，王夷甫諸人，不得不任其責！」幕僚袁宏（328-376）隨即反駁說：「運自有廢興，豈必諸人之過？」¹⁶也是以運數之說解釋政權的轉移，開脫王衍等主持國政者的責任。如此一來，國家的興衰究竟由「天意」或「人事」所主導，便成為爭論不休的議題。

魏晉以降，佛教思想的盛行，又成為支持政權興衰與「人事」無關的另一種理論基礎。李唐政權在經歷安史之亂以降的一連串動亂後，唐肅宗（711-762，756-762 在位）、代宗（726-779，762-779 在位）皆借助佛教的理論與儀式，強調自己受佛力的護持，故得以平定亂事。¹⁷受佛教福報論的影響，部分官員主張變亂的爆發與結束皆與人事無關，代宗時代

15 三國蜀·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北京：中華書局，1959），卷 10〈魏書·賈詡傳〉，頁 330。

16 南朝宋·劉義慶著，余嘉錫箋疏，《世說新語箋疏》（北京：中華書局，1983），〈輕詆第二十六〉，頁 979；參見唐·房玄齡等撰，《晉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卷 98〈桓溫傳〉，頁 2572。

17 安史之亂後，唐肅宗、代宗在長安城內執行各種佛教儀式以強化皇帝權威的事例，參見李志鴻，「七至九世紀東亞佛教王權的建構與展示」（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博士學位論文，2020），頁 96-106。

曾居相位的王縉（700-781）是一個例子：

縉素奉佛，不茹葷食肉，晚節尤謹。……縉為上（代宗）言：「國家慶祚靈長，福報所馮，雖時多難，無足道者。祿山、思明毒亂方煽，而皆有子禍，僕固懷恩臨亂而踣，西戎內寇，未及擊輒去，非人事也。」故帝信愈篤。七月望日，宮中造盂蘭盆，綴飾鏐琲，設高祖以下七聖位，幡節、衣冠皆具；各以帝號識其幡，自禁內分詣道佛祠，鐃吹鼓舞，奔走相屬。是日立仗，百官班光順門奉迎導從，歲以為常。羣臣承風，皆言生死報應，故人事置而不修，大曆政刑，日以堙陵，由縉與元載、杜鴻漸倡之也。¹⁸

由王縉等人的言行看來，隨著君主大力宣揚佛教，福報思想強化了政權興衰無關人事的信念，認為唐室之所以能在大亂之後轉危為安，是依憑篤信佛教所得的福報，不需在人事上有所努力，即可享受長久的國祚。此種看法得到代宗的支持，崇佛成為政壇的趨勢。繼代宗之位的德宗（742-805，779-805 在位）因涇原兵變，被迫由長安出走奉天時，也將政權的危機歸因於天命，乃引起知名儒士的反駁。陸贊（754-805）對德宗討論當前禍亂之源由時說：

聖旨又以家國興衰，皆有天命；今遇此厄運，應不由人者。臣志性介劣，學識庸淺，凡是占算、祕術，都不涉其源流。至於興衰大端，則嘗聞諸典籍。書曰：「天視自我人視，天聽自我人聽。」又曰：「德惟一，動罔不吉；德二三，動罔不凶。惟吉凶不僭在人，惟天降災祥在德。」又曰：「天難忱，命靡常；常厥德，保厥位；厥德靡常，九有以亡。」此則天所視聽，皆因於人；天降災祥，皆考其德。非於人事之外，別有天命也。¹⁹

德宗頒布聖旨，將國家的危機歸咎於天命而非人事，除了承繼其父代宗的

18 宋·歐陽修等撰，《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75），卷 145〈王縉傳〉，頁 4716-4717。

19 唐·陸贊，《陸贊集》（北京：中華書局，2006），卷 12〈論敘遷幸之由狀〉，頁 360。

立場，也有為自己推卸責任之意。陸贊則依據先秦儒家的經典，主張天的決定皆本於人的德性與行事，故在人事之外，並無天命可言。陸贊顯然認為德宗應檢討自己的失政，而非歸咎於天命。李泌（722-789）也對德宗說：「天命，他人皆可以言之，惟君相不可言。蓋君相所以造命也。若言命，則禮樂刑政皆無所用矣。紂曰：『我生不有命在天！』此商之所以亡也。」²⁰ 認為手握治國大權的君主自己可以創造命運，若只相信天命，各種治國手段與政務運作都失去意義。柳宗元（773-819）在憲宗朝初年撰寫〈貞符〉，反對自漢代董仲舒（179-104 BCE）以降，主張君王以「受命之符」而興，非由人力所致的理念。主張：「受命不于天，于其人；休符不于祥，于其仁。」²¹ 也是力圖強調主導政權興衰的力量是人而非天，是仁德而非祥瑞。

陸贊等人的論點，代表在唐代中葉兼具儒者與文臣身分者對於天命、運數之說的反駁；也顯示在當時的政治論述中，對於政權的興衰存在著兩種截然互異的解釋，且各自從佛教或儒家經典中尋找理論的支持。對帝王而言，天命之說一直是合理化君權的工具，強調天命決定興衰，既強化自己在統治上的權威性，也可為實際施政中的失當卸責。但對儒臣而言，君主若相信興衰只由天命而無關於人事，恐將專斷胡為，無法節制。就權力的層面而言，君臣雙方立場的互異，也涉及官僚防止君主假借天命之說而不受輿論節制的現實考量。

正因對於天命是否決定國家興衰，論者各有其現實的考量，此類爭議乃長期存在。朱溫（852-912，907-912 在位）在篡唐的過程中，曾利用讖緯、預言之說，解釋唐的衰亡與自己的即位早有命定。²² 這樣的作法也引來不屬於朱溫陣營士人的批評，孫光憲（896-968）曾引述「近代史臣」的論述：

以為唐運陵替，皆有曆數，自黃巢既戮，蔡賊生焉；宗權滅後，而朱政、

20 宋·司馬光，《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1956），卷 233「貞元 4 年 2 月」條，頁 7512。

21 唐·柳宗元，《柳宗元集》（北京：中華書局，1979），卷 1〈貞符〉，頁 29-36。

22 宋·薛居正等撰，《舊五代史》（北京：中華書局，1976），卷 3〈梁太祖紀〉，頁 46。

王行瑜繼之；纔舍茂貞，而有韓建。所謂一莽雖死，十莽復生，何天意不祐乎！²³

這是將唐末軍閥跋扈，一再脅制君上，歸因於上天不庇佑唐室。孫光憲接著對此進行反駁，指唐末韓建（855-912）、成汭（?-903）不肯效忠皇室，反助朱溫為虐，才是亡唐的主因：「吾所謂二公始終謬也。向使成令睦漢南諸侯，結淮甸雄援，汴人篡逆，亦恐未暇。推之天命，即吾不知；考之人謀，固無所取。惜哉！」²⁴在孫光憲看來，與其從天命的角度解唐的滅亡，還不如指出成汭等人在行事上謬誤，才導致朱溫篡唐的後果。

不過，討論歷史上政權興衰的原因，未必全出於現實政治的目的；有人是在評價歷史人物時，表達對國家興衰的看法，而非針對特定的政權立論。唐末著名詩人羅隱（833-910）曾為西施辯護：「家國興亡自有時，吳人何苦進西施。西施若解傾吳國，越國亡來又是誰？」²⁵認為不須將吳國的滅亡歸咎於西施，吳國與越國的興亡皆「有時」，也就是皆由定數決定。出於對「時」與「運」的重視，羅隱對諸葛亮（181-234）的評價是：「拋擲南鄉為主憂，北征東討盡良籌。時來天地皆同力，運去英雄不自由。」²⁶認為諸葛亮的各項作戰規畫相當正確，但因時運不濟，即使像他這樣的英雄人物也不克遂行其志。羅隱顯然認為主導政權興衰的是時與運而非人力。

北宋太祖在建國之後，雖未主動採用讖緯之說，但也不斷宣揚自己擁有天命，非人力所能改變。北宋儒臣亦藉由宣揚天命，來強化本朝君主的神聖性，司馬光（1019-1086）曾敘述一個關於宋太祖宣揚自己擁有天命的故事：

太祖初即位，亟出微行，或諫曰：「陛下新得天下，人心未安，今數輕出，萬一有不虞之變，其可悔乎！」上笑曰：「帝王之興，自有天命，

23 宋·孫光憲，《北夢瑣言》（臺北：源流出版社，1983），卷14〈韓建始終〉，頁107。

24 同上註，頁108。

25 唐·羅隱，《甲乙集》（《四部叢刊正編》第38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9），卷2〈西施〉，頁8-9。

26 同上註，卷3〈籌筆驛〉，頁5。

求之亦不能得，拒之亦不能止。萬一有不虞之變，其可免乎！周世宗見諸將方面大耳者皆殺之，然我終日侍側，不能害我。若應為天下主，誰能圖之？不應為天下主，雖閉門深居，何益也？」由是微行愈數，曰：「有天命者，任自為之，我不汝禁也。」於是眾心懼服，中外大安。《詩》稱武王之德，曰：「上帝臨汝，無貳爾心。」又曰：「無貳無虞，上帝臨汝。」漢高祖罵醫曰：「命乃在天，雖扁鵲何益？」乃知聰明之主，生知之性如合符矣。²⁷

司馬光指宋太祖在即位後，藉由宣稱帝王所承之天命並非人力所能拒絕，也不可能被人所奪去，成功地得到眾人的畏服；並引用《詩經》和漢高祖（256-195 BCE，202-195 BCE 在位）的故事，佐證宋太祖具有聖主之德，故能對天命有所體察。司馬光自稱是從父親司馬池（980-1041）那裡聽到這個故事，可見此一說法在北宋士人圈中流傳已久。像司馬光這樣著名的儒臣，願意將此種強調帝王之位受天命而非人事決定的故事記錄下來，雖然帶有頌揚本朝創建者的目的，卻也顯示司馬光所處的環境已與陸贊、柳宗元等人不同，不再需要特別強調人事的決定性。這也許是因為北宋君臣對於天命之說的虛與實已有較為清楚的區分，天命之說可作為政治宣傳，但論及實際的施政與統治，則不能只談天命而無視於人事。²⁸一個記錄於仁宗（1010-1063，1022-1063 在位）時代，關於徐鉉的故事可以說明此種態度：

江南徐鉉歸朝，儒筆、履素為中朝士大夫所重。……後太宗詔鉉撰《江南錄》，末乃云：「天命歸於有宋，非人謀之所及。」太宗頗不悅。又其國潘佑以直諫被誅，鉉深毀短之；知者謂其隱惡太過，非直筆也。²⁹

27 宋·司馬光撰，鄧廣銘、張清希點校，《涑水紀聞》（北京：中華書局，1989），卷 1 〈太祖微行〉，頁 4-5。

28 鄧小南認為宋太祖雖利用天命之說來合理化自己的即位，實際上不斷在施政上進行各種努力，以維護其政權。參見鄧小南，《祖宗之法——北宋前期政治述略》（北京：三聯書店，2006），頁 186-190。

29 宋·田況撰，儲玲玲整理，《儒林公議》（《全宋筆記》第 1 編第 5 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03），頁 124。

徐鉉的學術與操守皆為當時官員所推崇，但他以天命而非人謀來解釋南唐的滅亡，則被批評為「隱惡太過」。太宗的不悅恐怕也是從史學須「秉筆直書」的立場而發，否則徐鉉頌揚宋朝為天命所歸，正是北宋君臣想要推廣的意識型態，太宗何必感到不悅？可見，政治宣傳固然要強調宋政權是天命所賦予，在歷史書寫中只談天命而諱言實際人事的影響，則被視為「曲筆」而遭到批判。³⁰

在此情況下，天命與人事在北宋形成了雙軌式的論述，共同構成當時君臣對國家興衰的理解，在不同的書寫中各有偏重。官方編成的《冊府元龜》在〈帝王部·總序〉中說：「故創業受命之主，必推本乎曆數，參考乎徵應，稽其行次，上承天統。春秋之大居正，貴其體元而建極也。」³¹強調承受天命的創業之君必須根基於曆數與徵應，故有各種預兆出現：

自古受命而王者，莫不有徵應焉。……是知天人合契，靈祇幽贊，運之斯啟，感而遂通，乘時建事，大勳以集，蓋帝者之興，未有不休徵先兆，以表眷命之符者也。³²

由於自古以來的帝王皆是在「天人合契」的情況下，才得開啟政權的運數，必有各種預兆，作為其承受天命的象徵。因此，記錄與討論「受命之主」的徵應與曆數，自然是必要的。官修《太平廣記》的「徵應類」，同樣收錄許多「邦國咎徵」的故事，其中不乏闡述「國之興替，運數前定，其可以苟延哉！」觀念者。³³

至於偏重人事的論點，可以歐陽修（1007-1072）的作品為例。《五代史記》論及王建（847-918，907-918在位）在建立前蜀時宣稱有各種祥

30 宋北宋時期批判《江南錄》曲解史實的議論，可參見宋·鄭文寶撰，張劍光、孫勵校點，《江表志》，收入傅璇琮主編，《五代史書彙編》第9冊（杭州：杭州出版社，2004），卷中，頁5087；宋·王安石，《臨川先生文集》（北京：線裝書局，2004），卷71〈讀江南錄〉，頁9-10。

31 宋·王欽若等編，《冊府元龜》（北京：中華書局，1989），卷1〈帝王部·總序〉，頁1。

32 同上註，卷21〈帝王部·徵應〉，頁220。

33 宋·李昉等編，《太平廣記》（北京：中華書局，1961），卷140〈徵應六·興聖觀〉，頁1012。

瑞的出現，「世所謂王者之嘉瑞，莫不畢出於其國」，但王氏政權卻歷時短暫，可見祥瑞這類的「徵應」並不足以代表國運。³⁴ 歐陽修對於唐朝衰亡的評論也顯示同樣的傾向：

唐自穆宗以來八世，而為宦官所立者七君。然則唐之衰亡，豈止方鎮之患？蓋朝廷，天下之本也；人君者，朝廷之本也；始即位者，人君之本也。其本始不正，欲以正天下，其可得乎？懿、僖當唐政之始衰，而以昏庸相繼；乾符之際，歲大旱、蝗，民愁盜起，其亂遂不可復支，蓋亦天人之會歟！³⁵

分析導致唐室滅亡的各種因素，在藩鎮跋扈之外，特別強調國君為宦官所立，君主得位既已不正，自難以正道治民，國勢的衰落，實屬必然。文中雖然也提到僖宗（862-888，873-888 在位）朝各種天災發生，導致盜亂興起，但只是藉此來強調唐的滅亡是「天人之會」，整體論述顯然是以人事來解釋唐朝的衰亡。

由於天命與人事皆被認為與國家興衰有關，在靖康之難後，時人對於二帝被俘、京城淪陷的原因有諸多討論，其中也包括以天意、讖緯、命定之說解釋金人南侵的說法。³⁶ 此類訴諸天命的立場，曾引發著重人事者的反駁。紹興八年（1138），林季仲（1088-1150）對高宗（1107-1187，1127-1162 在位）提出建言，批評當時士大夫將金人南侵歸之於天命，卻不思如何對抗外敵：

今世之說者不然，曰：「天命如此，其如彼何？」而釋老報應之說，又從而蠱之。縉紳士大夫率以為然，往往束手受囚，引頸待刀，為之甘

34 宋·歐陽修，《新五代史》（北京：中華書局，1974），卷 63〈前蜀世家〉，頁 794-796。歐陽修對祥瑞之說的批判意見，可參見宋·歐陽修著，李逸安點校，《歐陽修全集》（北京：中華書局，2001），卷 137〈集古錄跋尾卷四·吳國山碑〉，頁 2158。

35 宋·歐陽修等撰，《新唐書》，卷 9〈僖宗本紀〉，頁 281。

36 例如：將北宋徽宗時期道士林靈素稱佛教為「金狄亂華」，當作預示金人未來入侵的先兆，參見宋·陸游撰，李劍雄、劉德權點校，《老學庵筆記》（北京：中華書局，1979），卷 9，頁 120-121。靖康之難後以五行、術數、讖緯、運數之說解釋趙宋國運的各種說法，尚待學界進行深入研究。

心焉。嗚呼！能洗是恥，猶有餘恥；能雪是冤，猶有餘冤。若歸之命，而聽其自然，可謂善自寬矣。且人事盡而後可以言命，四裔交侵，必因〈小雅〉之廢；〈小雅〉之廢，命耶？人耶？外攘彊敵，必由政事之修；政事之修，命耶？人耶？如以命而已矣，則賢才不必求，政刑不必用，將帥士卒不必選練，車馬器械不必修備，以待命之將興，斯可也。故李泌以謂，君相不可言命，惟當修人事而已矣！³⁷

由此可見，南宋初年的狀況與前述唐肅宗、代宗時期類似，部分人士以天命之說雜揉佛教的果報觀，將金人的崛起解釋為人力無法改變的命運，乃引來林季仲只言命而不重人事的批評。季仲引用前述唐代宰相李泌的意見，希望高宗應專注於人事而不可討論天命。

林季仲的奏書也顯示，南宋初年天命之說的流行，可能與反戰求和的政策主張有關。既將金人占據中原視為不可抗拒的天命，即可放棄恢復之說，而合理化高宗對金稱臣求和之舉。相對地，像林季仲這樣主張對金復仇者，則以命定之說為無稽，而倡議革新政務、訓練軍隊以「外攘彊敵」。不過，高宗紹興十一年（1141）後，藉由與金朝達成協議，宋政權偏安江南成為難以改變的現實。孝宗（1127-1194，1162-1189在位）在即位後雖力圖收復失土，促使復仇主戰的聲浪再起，但此一理想長期未能實現。對於視復仇為「大義」的士人而言，恢復失土是不可放棄的責任，卻一直未能成功，不免深感挫折。在他們看來，宋室南渡後並非沒有恢復故土的機會，只是屢屢錯失，在感嘆之餘，往往將此結果歸之「天意」或「定數」。例如：李心傳（1167-1244）堅持高宗有意重用李綱（1083-1140），卻因黃善潛、汪伯彥（1069-1141）的排擠而去位，對於這個令他感到惋惜的結果，李心傳的解釋是：「此天意未欲恢復也，惜夫！」³⁸ 將自身對於國家命運的感慨，歸因於天意不欲宋室復國成功。時間稍早於李心傳的曹彥約（1157-1228），對於岳飛（1103-1142）的評論也頗為類似：

37 宋·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北京：中華書局，1988），卷118「紹興8年3月」條，頁1909-1910。

38 宋·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北京：中華書局，2000），乙集卷3〈高宗屬意李忠定〉，頁536。

若夫智畧足以料敵，鑒裁足以用人；紀律嚴而下不忍怨，糧運竭而衆不忍叛。身死八十年，聞風者猶且悅之，其惟岳飛乎！古之所謂大將，不過於此。然而南、北分合應有定時，忠、邪身死應有定數，豈權臣一日所能自為之，哀哉！³⁹

稱頌岳飛統兵的能力與軍事成就，雖然身故已久，其風範仍為世人所重。進而感嘆認為岳飛之死與南、北的分合，皆是「定數」與「定時」所決定，並非由權臣秦檜（1091-1155）個人之力所能主導。理宗時期羅大經在描述孝宗「規恢之志甚銳」，但終究不克成功的歷史後，感歎說：「乃知南北分合，自有定數，雖英明之主，不能強也。」⁴⁰ 認為即使孝宗英明有為，也無法改變南、北分立的「定數」。

受到理學家力主對金復仇的影響，許多南宋晚期士人認定復仇與恢復為義理之所在。⁴¹ 但是，宋室南渡後的狀況卻是投身於恢復工作的官員，皆無所成就；反而是主持和議者，得以長期掌權執政。對倡議復仇的呂中而言，這個結果恐怕會讓世人以為「主義者，反無成；而賊義者，反獲福」。⁴² 為何在高、孝兩朝「忠貫日月」的張浚（1097-1164），會落得屢戰屢敗的下場？呂中的解釋是「此天不與人合」。也就是說，張浚等人的努力由於未能得到「天意」的支持，終告失敗。呂中進而主張：「非天與人合，則不能以立天下之大功。」⁴³ 也就是說，在人事之外，天也是決定國家命運的重要力量，必須兩者相互配合，才能有所成就。如此一來，張浚等主戰派的失敗，就不是其個人能力或立場的問題，而是上天的意向所致。由此可見，對於天意的強調，成為呂中解釋理想與現實之間巨大落差的方式。

39 宋·曹彥約，《昌谷集》（《文津閣四庫全書》第 1171 冊，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卷 17〈中興四將贊〉，頁 171。

40 宋·羅大經撰，王瑞來點校，《鶴林玉露》（北京：中華書局，1983），丙編卷 4〈中興講和〉，頁 302。

41 復仇觀對南宋後期政治的影響，參見方震華，〈復仇大義與南宋後期對外政策的轉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88.2(2017.6): 309-345。

42 宋·呂中撰，張其凡、白曉霞整理，《類編皇朝中興大事記講義》（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4），卷 1〈中興規模論〉，頁 436。

43 同上註。

另一方面，呂中也以天意來解釋理學在哲宗（1076-1100，1085-1100 在位）、高宗時代歷許多政治上的打壓，但終能在理宗時期（1224-1264）大為興盛的原因：「吾道既以道而自名，小人必疾其名而攻之。……然天之所相者，非人力之所能遏也。」⁴⁴ 認為理學不因小人的不斷打壓，終能取得勝利，是上天相助的結果。可見呂中傾向以「天意」來解釋重大歷史事件的結果，不論此種結果是否符合自己在道義上的期待。重視「天命」的看法，也出現在著名理學家的言行中。陸九淵（1139-1193）在淳熙十三年（1186）輪對孝宗的機會遭王信（1137-1194）阻斷後，感慨寫道：「然吾人之遇不遇，道之行不行，固有天命，是區區者，安能使予不遇哉！」⁴⁵ 余英時（1930-2021）曾分析其中所蘊含的思想，指出將個人際遇歸於天命的說法，是套用了《論語》中孔子的話：「道之將行也與？命也。道之將廢也與？命也。公伯寮其如命何！」⁴⁶ 可見，儒家的傳統中重視「天命」的內涵，為南宋理學家發揚光大。近年來對南宋政治的研究成果已顯示，隨著理學的興盛，「天命」或「天意」成為南宋後期的政治論述中經常使用的詞彙。例如：「祈天永命」一詞成為理學家經常向君主提出的政治訴求，因理宗在嘉定十七年（1224）的即位而衍生出濟王爭議，延續長達五十年，主張為濟王立後嗣的官員也一再訴諸「回天意」來對抗拒絕讓步的皇權。⁴⁷ 因此，天命之說是南宋晚期士人相當熟悉的思想理念。

三、成因的探索

在思想的淵源之外，南宋亡國的過程可能也對命定論的流行有所影響。相較於漢、唐兩朝在亡國之前，經歷了數十年的分裂與內戰，南宋是

44 宋·呂中，《類編皇朝中興大事記講義》，卷4〈召道學〉，頁492。

45 宋·陸九淵著，鍾哲點校，《陸九淵集》（北京：中華書局，1980），卷13〈與朱子淵〉，頁174。

46 余英時，《朱熹的歷史世界》下篇（臺北：允晨文化公司，2003），頁71。

47 參見鄧小南，《祖宗之法——北宋前政治述略》，頁488-493；方震華，〈破冤氣與回天意——濟王爭議與南宋後期政治（1225-1275）〉，《新史學》27.2(2016.6): 1-38。

在疆域大致完整，且無內亂的情況下，於咸淳十年（1274）元軍分道入侵後，不到兩年時間即被迫投降。部分南宋人突遭亡國之禍，可能不認為實際的人事狀況足以解釋南宋覆亡的原因，而傾向從非人力的因素來解釋。對於這一點，後世的歷史家恐怕很難理解，因為諸多的戰爭史研究都顯示，南宋的滅亡是宋軍在戰場上一再為蒙古軍擊敗後的必然結果。但是，歷史家根據文獻記載而得出的「後見之明」，恐怕與當時人的感受有相當的落差。由於宋政權長期立足江南，與北方武力強大的政權的對峙，許多官員、士人早已習慣於軍事上的劣勢，即使外患當前，仍不改對國家前景的樂觀態度。因此，對於時政持異議者往往深以國運為憂，但掌握權力者卻安於現況，力圖粉飾太平。陸九淵在淳熙十一年（1184）上劄子給孝宗，即提到此種矛盾：

陛下天錫智勇，……遠追堯舜，誠不為難，而臨御二十餘年，未有太宗數年之效。版圖未歸，讐恥未復，生聚教訓之實，可為寒心。執事者方雍雍于于，以文書期會之隙與造請乞憐之人，俯仰醻酢而不倦。道雨暘時若，有詠頌太平之意，臣竊惑之。⁴⁸

儘管陸九淵深以國土未復，國力空虛為憂，但執政者卻意態從容，在處理各種日常文書事務之餘，參與各種交際應酬而不感厭倦，有若置身於太平盛世。

等到理宗朝前期，原本在軍事上占有優勢的金，竟亡於蒙古之手，更增南宋朝野的信心。官、民文獻紛紛以「胡無百年之運」來解釋金朝的滅亡，宣稱胡人政權得不到天意庇佑，不及一百年而亡是天意所定，不可改變。此後面對蒙古軍的入侵，又以「天道福華而禍夷」來自我安慰，認為蒙古的兵力雖強，只是短暫的現象，南宋是擁有「天意」支持的正統所在，終能長期延續。⁴⁹ 在理宗朝的制詞中，也曾訴諸運數，公開預言國運：「朕

48 宋·陸九淵，《陸九淵集》，卷 18〈刪定官輪對劄子〉，頁 221。

49 關於此類說法在南宋出現與流傳的過程，參見方震華，〈夷狄無百年之運——運數論與夷夏觀的分析〉，《臺大歷史學報》60(2017.12): 169-175。

聞明數者言，蜀亂當先定，惟此時為然。」⁵⁰ 宣稱理解運數之人早已斷言四川地區因蒙古入侵而產生的動盪，會較其他地區更早被平定下來。

就現實的戰況而言，江南地區居民也確實有樂觀的理由。儘管宋、蒙雙方自端平元年（1234）起長期交戰，但宋軍得利於境內地勢複雜且河道縱橫，只要在交通要衝築城固守，敵軍即難以穿越。南宋政府在邊境大量修築城堡，使得在多數的時間裡，戰事被有效限縮在長江以北的地區。⁵¹ 對身處長江以南的官員與居民而言，持續的戰火距離他們十分遙遠。江南士人因為對邊區感到疏遠，往往拒絕任職於京湖、四川等地，方回（1227-1307）就指出：

國家自蜀弊、江驚以來，凡宦遊而至荊楚，中都貴介已竊笑之；稍不群，共相排擯，名為麤才。至於蜀，未有舉左足而向者也。雖平時偏裨名將，習軍事，尚重自愛不肯往，況儒生文士乎！⁵²

可見蒙古軍入侵以後，官員不願至邊區任職，文官尤其嚴重。即使在日常生活的互動中，江南士人也對來自邊區士人有所歧視。來自四川的文及翁，在寶祐元年（1253）及第後與同年共遊西湖；有人語帶嘲諷地問他：「西蜀有此景否？」文及翁乃寫下一闕〈賀新郎〉作為回應：

一勺西湖水，渡江來，百年歌舞、百年酣醉，回首洛陽花世界，烟渺黍離之地，更不復，新亭墮淚。簇樂紅妝搖畫舫，問中流，擊楫誰人是？千古恨，幾時洗？余生自負澄清志，更有誰？磻溪未遇，傅巖未起，國事如今誰仗倚？衣帶一江而已！便都道，江神堪恃，借問孤山林處士，但掉頭，笑指梅花蕊。天下事，可知矣！⁵³

50 宋·劉克莊撰，王蓉貴、向以鮮點校，《後村先生大全集》（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8），卷 69〈朱文炳除軍器監仍舊四川都大提舉川秦茶馬兼報發御前軍馬文字兼夔路提刑提舉〉，頁 1830。

51 方震華，「晚宋邊防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碩士學位論文，1992），頁 7-10。

52 元·方回，《桐江集》（臺北：中央圖書館，1970），卷 19 補遺引《新安文獻志》，〈送呼延參議入蜀調兵詩序〉，頁 2。

53 元·劉一清，《錢塘遺事》，卷 1〈遊湖詞〉，頁 5。

直指南方的士大夫早已忘卻北宋亡國之恨，也無心於國事，只知歌舞昇平，國家賴以生存的只是長江天險；除此之外，並無可以中興國運的人才。連北宋時代隱居於西湖孤山，被譽為德行清高的處士林逋（957-1028），也被文及翁形容成只知賞玩梅花，而不識國勢之衰微。這首〈賀新郎〉明顯反映出親歷戰禍的四川士人，不滿於臨安城周邊統治階層的安享太平。江南與邊區儼然兩個不同的世界，文及翁顯然認為像自己這樣憂心時局者，在當時只是少數。

到了度宗（1240-1274，1264-1274 在位）在位期間，賈似道主持朝政，極力粉飾太平，居住臨安的官員不顧邊境戰事，縱情於湖山之樂，在宮廷樂師汪元量（1241-?）的詩作與元代編成的《錢塘遺事》中，都有詳細的描述。⁵⁴自度宗咸淳四年（1268）起，蒙古軍集中兵力包圍襄陽、樊城周邊地區，在其他邊區的攻勢相對趨緩，使宋人產生邊防鞏固的錯誤印象。像是參知政事楊棟在咸淳五年（1269）為賈似道家廟撰寫的碑文中，宣稱賈似道在景定元年的戰功造成元軍大為畏懼，因而「不敢窺江，今十年矣！此天筆所謂再造王室，勲績不下趙、文二公者也。」⁵⁵但在事實上，襄陽一帶的宋軍被重兵圍困，宋廷派遣的援軍屢次企圖突破封鎖，皆告失敗。在咸淳四年至八年（1272）的戰鬥中，表面上南宋防線穩固，一城未失；實際上，精銳作戰部隊在接連的戰鬥中損失甚重。與防衛京湖的呂氏武官家族友好的方回就指出，多次救援襄陽的戰鬥失利，導致「呂家軍精銳盡殲。」⁵⁶等到咸淳九年（1273）襄、樊失守，汪立信（1201-1275）接任京湖制置使，立即上書賈似道，建議派遣使者送回被長期拘禁的元朝使臣，藉以推動和議，其目的在於：「緩其師期，年歲間我江外之藩垣成，

54 元·汪元量撰，孔凡禮輯校，《增訂湖山類稿》（北京：中華書局，1984），卷 1〈賈魏公雪中下湖〉，頁 5；元·劉一清，《錢塘遺事》，卷 5〈半閒亭〉，頁 10、卷 6〈戲文誨淫〉，頁 3-4。

55 元·潛說友，《咸淳臨安志》（北京：中華書局，1990），卷 10〈邸第·太傅平章賈魏公府〉，頁 13。

56 元·方回，《桐江續集》（《文津閣四庫全書》第 1197 冊），卷 32〈錢純父西征集序〉，頁 390。方回與呂氏武官集團的關係參見方震華，「晚宋邊防研究」，頁 129-130。

氣象固，且江南之生兵日益矣。」⁵⁷ 可見，京湖地區的部隊在之前的戰鬥中損失慘重，有待重新訓練、整補；必須藉由和談，拖延元軍南下，爭取重整防務的時間，才能轉危為安。只是此種嚴峻之情勢，非身歷邊境者所能理解，賈似道對汪立信的意見嗤之以鼻，甚至立即將其撤職，顯然不認為軍事情勢已然惡化到必須主動求和，仍樂觀看待對國家前景。⁵⁸ 為了轉移朝野對外患的關注，賈似道利用舉行三年一次科舉的機會，給予考生優厚的賞賜，吸引各地的讀書人踴躍參與，因而有人賦詩諷刺：「鼙鼓驚天動地來，九州赤子哭哀哀。廟堂不問平戎策，多把金錢媚秀才。」⁵⁹ 顯然，執政者並不憂慮邊防情勢的轉變，仍以安定人心為首要的目標。

劉壩（1240-1319）在南宋亡國後，曾回顧襄、樊失守後南宋朝野的反應，指出朝中官員無視於軍事危機的將臨而專注於科舉考試：

痛念癸酉（咸淳九年）之春，樊城暴骨，殺氣蔽天，樊陷而襄亦失矣。……敵已刻日渡江，吞東南，我方放解試。明年春，又放省試。朝士惟談某經義好，某賦佳；舉吾國之精神工力，一萃於文，而家國則置度外。是夏，又放類試，至秋，參注甫畢，而陽羅血戰，浮屍蔽江。未幾，上游失守，國隨以亡。……悲夫！愛文而不愛國，卹士類之不得試，而不卹廟社之為墟。⁶⁰

由此看來，即使襄樊失守，多數的南宋官員、士人仍未意識到亡國危機將臨。可見，儘管宋蒙戰爭持續了幾十年，戰禍對於身處江南的官員與多數居民影響不大。因此，在描述德祐元年（1275）元軍南下的過程時，才會留下「當是之時，承平日久，民不習戰，郡縣之兵，望風而潰，大軍南渡，如蹈無人之境」的記載。⁶¹ 以「承平日久」作為江南各地州縣望風而

57 元·劉一清，《錢塘遺事》，卷4〈紫原三策〉，頁9。

58 元·張鉉纂修，王會豪等校點，《至正金陵新志》（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9），卷5〈汪立信傳〉，頁412。

59 元·周密，《齊東野語》（北京：中華書局，1983），卷17〈咸淳三事〉，頁312。

60 元·劉壩，《水雲村稿》（《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1195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卷11〈答友人論時文書〉，頁7。

61 元·不著撰人，〈度宗〉，《宋季朝事實》，頁10。

降的理由，在後世史家的眼中可能是昧於宋、元雙方長期交戰的事實，卻可能反映出當時江南士人的實際感受。

出乎意料的亡國之禍，可能使人尋求天意或定數的解釋；而元軍南下過程中出現一些反常的自然現象，則被視為顯示天意的徵兆。咸淳十年八月，臨安附近的天目山發生崩塌。在《錢塘遺事》中，第一條敘事即題為〈天目山讖〉，內容指臨安城內之山為天目山餘脈，早有讖文指天目山「五百年間出帝王」。在吳越國臣服北宋之時，為避免引發北宋臣君的猜忌，特別將句末三字改寫成「異姓王」，等到高宗定都於此，讖文終於得到印驗。至度宗咸淳十年天目山崩，「則百年王氣亦終于此矣！」⁶²關於天目山崩，顯示王氣衰竭的說法，在元代刊行的文獻中頗為常見，像《宋季三朝政要》就記載：「天目為杭之主山，山崩則王氣歇矣。」⁶³

另一部由李有編纂的《古杭雜記》也記載了類似的說法，並對於當時人的反應有更為詳細的描述：

高宗中興建邦，天目乃主山。至度宗甲戌山崩，京城騷動。時有建議者，未幾，宋鼎遂移。有人作詩云：「天目山前水齧磯，天心地脈露危機。西周凌冷觚棱月，未必遷岐說果非。」⁶⁴

指咸淳十年的山崩代表「天心」與「地脈」都出現危機，有人因而提出遷都的建議，但未及實行，宋室已亡。將山川異象視為國運衰微的徵兆，是由來已久的理念，《左傳》即有「國主山川」的說法，一旦出現「山崩川竭」的現象，君主應以徹樂、降服等行動來因應。⁶⁵天目山崩之時，南宋正值新君即位，似乎無暇提出相應的作為。

另一個反映上天意向的異象發生在德祐二年（1276）二月。當時元軍抵達臨安城外，主帥伯顏（1236-1294）禁止軍隊入城，大軍屯駐於錢塘江上的沙洲。據說宋人希望錢塘潮水大作，能淹沒元軍的軍營，但海潮

62 元·劉一清，《錢塘遺事》，卷 1〈天目山讖〉，頁 1。

63 元·佚名撰，王瑞來箋證，《宋季三朝政要箋證》，卷 4，頁 372。

64 元·李有，《古杭雜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66），頁 1。

65 周·左丘明傳，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浦衛忠等整理，〈成公五年〉，《春秋左傳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頁 827。

不至，顯示上天有意幫助元軍。元明善（1269-1322）為伯顏所撰的神道碑〈丞相淮安忠武王碑〉說：「（伯顏）軍錢塘沙上三日，海潮不至，宋人以為天助。」⁶⁶入元宋人劉麟瑞撰寫的詩集《昭忠逸詠》中，記錄宋帝投降的過程也說：「丙子二月初六日，上表納璽，巴延丞相至杭州。大兵營洲渚，海潮不至。」⁶⁷後來官修的《宋史》也收錄此一說法。⁶⁸

天目山崩與海潮不至本為不同時間發生的事件，卻因為都被視為與南宋亡國有關，後來被書肆整合，形成在南宋滅亡之前，國勢已去的預言：

國事未去數年前，天目山崩，錢塘江潮不應。有蜀道士失其名，住天慶觀二十年。一日，辭去，語其徒曰：「天目崩，地脈絕；潮不應，水脈絕，國事去矣。」⁶⁹

道士因地脈、水脈皆斷，而預言國家將要滅亡，被描述成道士所下的預言。但是，相關事件發生的時間並不在亡國前數年，此一根基於災異的運數之說顯然是依據後見之明，編造而成。

四、讖文與報應

在災異之外，同樣被視為預言南宋滅亡的還有各種讖文，其中流傳最廣的是「過唐不及漢」之說，《宋季三朝政要》中有以下的記載：

宋有天下，圖讖久有「過唐不及漢」之說。漢四百一十一年，唐二百八十六年。宋自建隆庚申開基，至德祐乙亥，凡三百一十六年，豈非過唐不及漢之應乎！此天數之應如此。⁷⁰

66 元·蘇天爵輯撰，姚景安點校，《元朝名臣事略》（北京：中華書局，1996），卷2〈丞相淮安忠武王〉，頁19。

67 元·劉麟瑞，《昭忠逸詠》，收入元·趙景良編，《忠義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1366冊），卷5，頁18。

68 元·脫脫等撰，《宋史》，卷47〈瀛國公本紀〉，頁938。

69 元·不著撰人，〈宋世先兆〉，《宋季朝事實》，頁19。

70 元·佚名撰，王瑞來箋證，《宋季三朝政要箋證》，卷6〈衛王本末〉，頁508。

宣稱「過唐不及漢」是宋代早已存在的圖讖，其意涵是指宋的國祚超過唐代，而不及漢代，故宋代立國三百多年而亡，是「天數之應」的結果。《宋季朝事實》則稱「過唐不及漢」為「古語」，也認為宋的國祚超過唐朝早見於預言。⁷¹由南宋遺民羅璧撰寫的《識遺》，則稱「大數皆前定」，指「過唐不及漢」之說為「宋興已有」。⁷²後來官修的《宋史》，元末楊維禎（1296-1370）所撰的〈正統辨〉也都記錄此說。⁷³

傳世文獻中最早記載「過唐不及漢」之說，應是刊行於理宗淳祐年間（1241-1252），由張端義編撰的《貴耳集》中一段簡短的記事：「真宗忽問陳搏國祚靈長之數，陳奏云：『過唐不及漢，紙錢使不得。』已先知紙錢之讖。」⁷⁴文中提到的「紙錢之讖」應是指四川地區紙錢發行不可至一百界的預言：

乖崖張公帥蜀時請于朝，初用楮幣，約以百界。嘗見蜀老儒輩言，謂此是世數所關，七、八年前已及九十九界。蜀閭建議虛百界不造，而更造所謂第一界。行之未久，而蜀遂大壞，時數之論，于是為可信。⁷⁵

由於在張端義的時代，「紙錢之讖」已因蒙古軍大肆攻掠四川，而被視為已然應驗的預言，故張端義強調的重點是陳搏（?-989）已預知紙錢之讖，但未解釋前一句「過唐不及漢」的涵義為何。不過，由真宗的提問是「國祚靈長之數」看來，「過唐不及漢」應是指宋朝存在時間的長短，暗示宋的國祚可超越唐代，但無法與漢代相比。

張端義會在著作中傳述暗示宋代國祚不及漢代的預言，可能是因為他對國家的未來命運感到悲觀。在理宗於端平元年（1234）親政後，張端義幾度上書激烈批評故相史彌遠（1164-1233），要求為濟王立後，以致

71 元·不著撰人，〈宋世先兆〉，《宋季朝事實》，頁 19：「古語云：『過唐不及漢。』唐二百八十八年，宋三百一十六年。過唐之驗也。」

72 元·羅璧，《識遺》（《全宋筆記》第 8 編第 6 冊），卷 10〈前定〉，頁 156-157。

73 元·脫脫等撰，《宋史》，卷 66〈五行四〉，頁 1450；明·陶宗儀，《南村輶耕錄》（北京：中華書局，1959），卷 3〈正統辨〉，頁 33、36。

74 宋·張端義，《貴耳集》（《全宋筆記》第 6 編第 10 冊），卷中，頁 315。

75 同上註，卷下，頁 343。

激怒理宗而被貶至韶州。⁷⁶他將《貴耳集》一書分為三卷，分次刊行於理宗淳祐年間，在每卷的序言中，張端義強調自己身為逐臣仍不顧忌諱，記錄平生所知悉的傳聞。對於宋室正遭遇蒙古軍嚴重的威脅，張端義以南唐亡國的前例，提出警告：

李唐樊若水嘗駕小舟，以絲量江面闊狹之數，獻于太祖。後曹王正用此策下江南，史載之甚詳。不意百有四十年後，高廟中興，駐蹕臨安，自淮以北，非吾土也。昔時以汴京為萬世不拔之業，誰知建炎至今，宴安江沱，萬一夷狄儻用若水之說，如之何？⁷⁷

認為南宋的處境與南唐相似，既有曹彬（931-999）利用樊若水（943-994）之策渡過長江的前例，如果蒙古人採用類似樊若水的建議將帶來嚴重的後果，張端義顯然對宋室的前景至感憂心。

「過唐不及漢」之說的出現，顯示關於宋代國祚的預言在亡國前已然流傳，另一個事例發生於德祐元年二月，當時宋、元雙方大軍對峙於丁家洲，宋將夏貴（1197-1279）領兵與主帥賈似道會合時，「袖中出編書示似道曰：『宋曆三百二十年。』似道俛首而已。」⁷⁸可見當時在南宋軍中流傳著宋室國祚為三百二十年的預言。夏貴是度宗朝對抗元軍重主要的將領，其子夏松（?-1274）不久之前戰死於陽邇堡。丁家洲之戰時宋軍號稱有十三萬，卻在與元軍交鋒不久後全軍潰散，夏貴在戰前對賈似道提及曆數之說，正反映軍心的動搖。⁷⁹

為何在南宋亡國之前已出現「過唐不及漢」的預言？可能與宋代士人經常將本朝與漢、唐相比有關。⁸⁰至十三世紀，北方的文士也有類似的

76 張端義上奏的內容收錄於明·鄭真，《四明文獻》（臺北：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藏 1935 年張壽鏞氏約園排印本），卷上〈衛王史彌遠〉，頁 10-14。

77 宋·張端義，《貴耳集》，卷上，頁 291。

78 元·脫脫等撰，《宋史》，卷 474〈姦臣·賈似道傳〉，頁 13785。

79 夏貴的生平參見元·劉岳申，《申齋劉先生文集》（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1970），卷 8〈大元開府儀同三司行中書省左丞夏公神道碑銘〉，頁 1-8；清·趙翼撰，杜維運考證，《校證補編廿二史劄記》（臺北：華世出版社，1977），卷 26〈夏貴〉，頁 571-573。

80 南宋晚期士人稱夏商周為「前三代」，漢唐宋為「後三代」的例子，參見元·方回，《續

論述。忽必烈即位之初，郝經（1223-1275）奉命出使南宋議和，在寫給理宗的信中說：「嘗以為漢氏之治似乎夏，李唐之治似乎商，而貴朝享國之久，則似夫周，可以為後三代。」⁸¹ 在這封篇幅極長的書信中，郝經一方面讚美宋「踵三代而軼漢、唐」，同時不斷將宋與漢、唐相比，強調疆域的大小、兵力的強弱，皆無礙於宋的國祚超越漢、唐而與三代比美，企圖藉此說服宋廷接受其和議的主張。此時的元政府尚無意滅亡南宋，故在郝經的筆下，宋的國祚將能超越漢、唐而與周比肩。但是，等到南宋的敗相已露，北方士人的說法有所改變。德祐元年，王惲（1227-1304）在得知伯顏大軍攻下鄂州，進逼建康時，寫了一首詩：

節駐長洲已浪然，鐵鉏鎔冷瘴江煙。膠船浮海從南遁，潢日行天總北旋。牛後舉知非晉祚，曆期應計過唐年。至元天子如天覆，莫遣虛陳坐榻氈。⁸²

這是引用相傳牛氏將繼承司馬氏晉朝的讖緯之說，暗示宋的國祚雖已超過唐代，但恐行將告終，而元朝天子則承繼天命，將統一天下。⁸³ 由此可見，將宋的國祚與漢、唐相比，在十三世紀是南、北方皆存在的現象，也使「過唐不及漢」之說在南宋亡國後被視為可信的預言。

如果說災異與讖文皆顯示南宋滅亡的時間早為天命所定，那麼如何證明南宋亡於蒙元之手也符合「天命」與「運數」？在《宋季三朝政要》與《宋季朝事實》中皆以報應觀來加以解釋，例如：《宋季朝事實》在評論

古今考》（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1），卷 10〈故秦苑圃園池令民得田之·附羅氏致鹿與女考〉，頁 18、卷 18〈初為算賦·附論班固計井田百畝歲入歲出五段〉，頁 10；元·方回，《桐江續集》，卷 31〈進齋序〉，頁 31。

81 元·郝經，《郝文忠公陵川集》（《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第 91 冊，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8），卷 39〈上宋主陳請歸國萬言書〉，頁 4。

82 元·王惲，《秋澗先生大全集》（《四部叢刊初編》集部第 74 冊），卷 15〈聞諸軍飛渡鄂渚前次建康〉，頁 154。

83 據說司馬懿在得知「牛繼馬後」的圖讖後，將部將牛金毒殺，但恭王妃夏侯氏與小吏牛氏私通而生下晉元帝，見唐·房玄齡等撰，《晉書》，卷 6〈元帝本紀〉，頁 157-158。

宋恭帝（1271-1323，1274-1276 在位）投降時說：「嗚呼！宋之得天下也，以顯德幼君；其失也，亦如之。天道好還，信哉！」⁸⁴ 主張北宋政權的建立是將皇位從年幼的後周君主手中奪走，最後也在幼君登基之後為元軍所滅，這是天道循環，報應所致。為了進一步證明這個觀點的合理性，《宋季朝事實》將南宋的亡國與北宋滅亡後周、南唐的過程相互比較，例如：在記載德祐元年正月，南宋江州守臣錢真孫向元軍投降之事後，評論說：「嘗記宋太祖以乙亥年命曹翰取江州，後三百年乙亥而失，豈非數歟！」⁸⁵ 認為宋政權取得江州與失去江州皆在乙亥年，是運數早定，暗示宋朝當初如何取得天下，現在也將以相同的方式亡國。類似的比較亦見於《宋季三朝政要》：

宋太祖生於丁亥，以庚申歲建國，命曹彬平江南，王師係甲戌歲渡江，以乙亥、丙子而平江南，丙子歲是為開寶九年。今大元太祖聖武皇帝亦生於乙亥，以庚申歲即位，命伯顏平江南，大軍亦係甲戌歲渡江，以乙亥、丙子而平江南，丙子歲是為至元十三年。⁸⁶

這一段文字將宋太祖與大元太祖聖武皇帝相比較，強調宋、元兩朝的建立者皆在庚申年稱帝，於丙子年征服江南，以印證報應之說。事實上，這樣的說法存有明顯的史實錯誤。元太祖聖武皇帝是成吉思汗（1162-1227）的尊號，但「生於乙亥」，且在庚申年即帝位卻是忽必烈（1215-1294，1260-1294 在位）。⁸⁷ 這顯然是因為甫受元朝統治的南方讀書人，不熟悉元朝帝王的生平與稱號，又刻意比附宋太祖的史事，以致產生張冠李戴的結果。

《宋季朝事實》最終將各種與「報應」相關的史實，整理成以下四項的「天理之報」：

初，（宋）太祖受周太后、恭帝禪。杜太后將終，召太祖曰：「汝自知所以得天下乎？政由柴氏，使幼兒主天下，羣心不附。若國有長君，汝安得至此。」杜太后為子孫計甚長且遠也。豈料三百年後，（賈）似道

⁸⁴ 元·不著撰人，〈少帝〉，《宋季朝事實》，頁 10。

⁸⁵ 同上註，頁 1。

⁸⁶ 元·佚名撰，王瑞來箋證，《宋季三朝政要箋證》，卷 6〈衛王本末〉，頁 508。

⁸⁷ 明·宋濂等撰，《元史》（北京：中華書局，1976），卷 4〈世祖本紀〉，頁 57、63。

貪權，利於立幼，卒至覆國，是亦其初取於孤兒寡婦之報也。宋待柴氏最厚，事太后如母，撫幼君如子。恭聞大元之待宋后、幼君，禮意彌篤，是亦其初厚待柴氏之報也。周既為宋，柴氏屬族並無誅戮，崇義之封，終三百年如一日。今大元於趙氏屬族，一無所問，是亦其初不殺柴氏之報也。師入京城，兵不血刃，市不易肆，列國鄰郡聞風歸降。今大元兵鋒所至，降者不殺。過江以來，迎降恐後，郡縣城邑，無反覆者，市井依然，是亦其初不肯多殺之報也，天理之報有四者如此。⁸⁸

撰述者在稱元政權時，使用「恭聞大元」而非「我大元」，顯示其身分應為南方的被統治者；而其描述的「天理之報」，表面上是指當初宋太祖寬大對待後周國君所得到的報應，實則強調元朝統治者在征服過程中避免殺戮，寬大對待南宋投降的君主、臣僚和平民。此種論點可能淵源於元政府的宣傳，至元十一年（1274），忽必烈任命伯顏統兵伐宋時，對伯顏說：「曹彬不嗜殺人，一舉而定江南。汝其今體朕心，古法彬事，毋使吾赤子橫罹鋒刃。」⁸⁹顯然，忽必烈有意將統一中國的行動與北宋太祖相比，以建立自己「仁君」的形象。參照元軍南下的過程，此種「不嗜殺人」的說法並非全然經得起檢驗，元軍在遭遇抵抗時雖未必皆使用殘殺的手段，但曾在常州、靜江等地進行大規模的屠城。⁹⁰只是在南宋滅亡後，伯顏師法曹彬，在征討過程中不亂殺人的歷史，持續被元朝官員加以宣揚。例如：元文宗（1304-1332，1328-1332 在位）下令纂修《經世大典》，在成書之後，虞集（1272-1348）於〈經世大典序錄〉中就讚美忽必烈要求伯顏師法曹彬，足以顯示其「如天之仁」。⁹¹

忽必烈將南下滅宋與宋太祖統一中國之舉相比擬，仕於元廷的北方

88 元·不著撰人，〈少帝〉，《宋季朝事實》，頁 19。《宋季三朝政要》也有記載相同的說法，只是文字稍有出入，見元·佚名撰，王瑞來箋證，《宋季三朝政要箋證》，卷 6 〈衛王本末〉，頁 508。

89 元·蘇天爵輯，姚景安點校，《元朝名臣事略》，卷 2，頁 17。

90 參見李天鳴，《宋蒙戰史》（臺北：食貨出版社，1988），頁 1244、1400-1401。

91 元·虞集，〈經世大典序錄〉，收入元·蘇天爵編，《國朝文類》（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9），卷 40，頁 16。

士人進而以報應觀點解釋趙宋政權的興亡。至元十三年（1276）十月，王惲在得知投降的南宋謝太皇太后（1210-1283）一行人路過衛州時，撰寫題為〈吳娃行〉的長詩，表達他對宋室滅亡的看法，詩末說：

萬人山立看且嘆，亡國大略今古同。太極殿前天子班，玉觴上壽頰龍顏。柴家母子何負汝？賜與僅免飢與寒。悠悠萬事不可必，天道好還歸有德。就中此理誰會得？蓮華峯下高眠客。⁹²

認為自古以來亡國的事例大致相同，當初趙匡胤背叛後周柴家母子，建立宋朝；現在謝太皇太后祖孫面臨與後周皇室相同的命運，這是「天道好還」的結果，代表上天將政權交還給有德之君。

受到這類報應觀念的影響，前述司馬光筆下宋太祖宣稱自己所承之天命不會為人所奪去的故事，在《宋季朝事實》中轉化成截然不同的解釋：

宋開國初，太祖數出微行。有諫之者，太祖曰：「有天命者，任自為之，不汝禁也。」蓋亦知國之興衰係於天，非智力之所可留，而當時知數者已有「好去好來」之讖，今其驗矣。⁹³

認為宋太祖已知國之興亡是由天命而非人力所決定，北宋時期即有相關的議言預知其事。兩相比較，可以看出，《宋季朝事實》是節錄司馬光所記的故事，但傳達的涵義卻大相逕庭。司馬光的原意在於宣稱趙宋政權的天命不會為人所奪，在宋亡之後，卻轉變成太祖在即位時已知政權的更替非人力所能挽留，甚至加入在宋初即有「好去好來」讖文的說法，已預見趙宋的滅亡。由此可見，北宋以來關於「天命」的說法雖然是此種歷史解釋的源頭，但在宋室滅亡後，原有的說法被摻入新的原素，形成喻義全然相反的論述。

報應之說是宋代社會常見的概念，但一直是用來解釋個人或家族的命運。⁹⁴ 以報應觀來解釋一個政權在某一年的結束，在南宋亡國前似乎未

92 元·王惲，《秋澗先生大全文集》，卷7〈吳娃行〉，頁67。

93 元·不著撰人，〈少帝〉，《宋季朝事實》，頁19。

94 對於宋代果報觀念的研究，參見劉靜貞，「宋人的果報觀念」（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碩士學位論文，1981）。

曾出現過。由此看來，將南宋的滅亡定位為「天理之報」的結果，應是元朝君臣首開其端，進而影響南方書肆所編寫的文本。不過，忽必烈採行寬大政策的說法確有部分的事實作為根據，而為南宋遺民所承認。像是汪元量以十首〈醉歌〉詩描述南宋君臣在臨安投降的過程時，在最後一首就說：「伯顏丞相呂將軍，收了江南不殺人。」⁹⁵因此，上述《宋季朝事實》與《宋季三朝政要》的報應之說，可以視為整合南、北士人的某些共同認知而得到的結論。

在元朝晚期官方編修的《宋史》中，一些在南方出版的文獻中各自獨立的讖文，被有系統的整理改寫，形成意義連貫的預言，收入〈五行志〉中：

宋以周顯德七年庚申得天下。圖讖謂「過唐不及漢，一汴、二杭、三閩、四廣」，又有「寒在五更頭」之謠，故宮漏有六更。按漢四百二十餘年，唐二百八十九年。開慶元年，宋祚過唐十一年，滿五庚申之數；至德祐二年正月降附，得三百一十七年，而見六庚申，如宮漏之數。⁹⁶

這一段記載是將「過唐不及漢」、「一汴、二杭、三閩、四廣」、「寒在五更頭」、「宮漏有六更」四個讖言加以組合，再解釋其意涵。因宋朝建國於庚申年，而「庚」與「更」同音，至開慶元年時已立國三百年，超越唐朝的國祚，次年將遇到第五個庚申年，符合「五更頭」之說。不過，下文說宋在德祐二年亡國時，「見六庚申，如宮漏之數」則令人費解，因為宋在丙子年亡國，距離建隆元年以來的第六個庚申年，尚有四十四年之久。這可能是因為《宋史》的編撰者在改寫時，對原本的傳說有所曲解，以致描述有誤。

在《宋季朝事實》中，「過唐不及漢」和「一汴、二杭、三閩、四廣」是各自獨立的讖言。關於「五更頭」的記載則是：「太祖卜世於陳希夷，對曰：『五更頭。』故禁中常打六更。更，庚也，自建隆至景定，五庚申；

95 元·汪元量，《增訂湖山類稿》，卷 1 〈醉歌〉，頁 16。

96 元·脫脫等撰，《宋史》，卷 66 〈五行志四〉，頁 1450。

又十六年，恰符其數。」⁹⁷ 宣稱「五更」之說是陳搏（希夷先生）對於宋代國祚長短的預言，以致君主忌諱「五更」，宮廷的巡夜乃刻意多打一更。⁹⁸ 從建隆元年至景定元年，合計有五個庚申年；在此之後南宋又繼續存在了十六年，而「十六」的「六」恰巧符合「六更」的「六」。關於陳搏的預言，在羅璧的《識遺》中則記載了另一種說法：

舊傳太宗卜世於陳希夷，希夷曰：「寒在五更頭。」又有「□□□□□□□□，風雨蕭蕭欲曙天，莫道五更天便曉，□□猶怯半更眠。」因此宮漏增為六更。按：宋以庚申起運，至理宗景定元年，歷五庚申，越十七年末宋亡，而希夷五更頭之數信矣。五庚申後又十七年，豈半更眠之兆耶？⁹⁹

向陳搏詢問國祚者，從宋太祖變成了宋太宗，而陳搏預言的內容除了「寒在五更頭」之外，還加上一首詩，詩的最後五字「怯缺半更眠」被解釋成宋的國祚在經歷五次庚申年後，又延續十七年的預兆。羅璧的說法可能比《宋季朝事實》更晚出現，故內容更加豐富。《宋史》〈五行志〉的記載顯然參考了羅璧之說，但刪去了後面的「怯缺半更眠」，以致「六庚申」的說法變得難以解讀。由此可以看出，官方的歷史書寫吸收民間的文本內容，再進行某種改造。官方與民間對於宋室興衰的歷史解釋，共同促成了運數決定興亡之說在元代的流傳。

五、結論

決定政權興衰的因素究竟是天命，抑或人事，在宋代之前已形成長期的爭議。受此影響，宋代文獻中對於前代衰亡因素的討論，兼及天命與

97 元·不著撰人，〈少帝〉，《宋季朝事實》，頁19。

98 宋代民間巡夜打五更，宮禁之中比民間多打一更的說法是否屬實，在宋人的記載中有相異的看法，可參見宋·蔡絛，《鐵圍山叢談》（北京：中華書局，1983），卷1，頁16-17；宋·李心傳，《舊聞證誤》（北京：中華書局，1981），卷4，頁57-58。不過，在南宋亡國之前，並未出現宮禁中打「六更」與陳搏預言宋代國祚相關的說法。

99 元·羅璧，《識遺》，卷10〈前定〉，頁156-157。

人事，形成雙軌式的發展，在不同的文本中各有偏重。在南宋滅亡之後，對亡國原因的討論，仍具有相同的雙軌特徵。不過，各種天意、命定、災異、報應之說的數量龐大，內容的多元複雜，實是前所未現。此一現象的產生，恐怕與宋、元異代的過程有密切的關係。南宋最後的六十年雖持續面對外敵的侵逼，居住在長江以南的官民卻鮮少感受到戰火的影響，加上賈似道主政期間不斷宣傳「天道福華」，強化軍民對國家前景的信心，許多朝野人士仍抱持樂觀的心態。等到宋軍的防線於咸淳十年遭到突破，亡國之禍在兩年之內迅速降臨，促使時人尋求人事之外的解釋。相對於官方修史強調垂鑑後世的功能，重視政治人物的抉擇與作為，民間編印的史著則較不受鑑戒思想的拘束。以天意或運數來解釋南宋亡國，經常出現在南方書肆編纂的文獻中，也許更能反映出當時人面對朝代更替時的感受。

相較於唐代政治人物常援引藉佛教理念，宣稱國家的興衰由天不由人，南宋後期以降對於「天命」、「運數」的討論，鮮少帶有佛教色彩，這可能是理學盛行的結果。理學的內涵，強化讀書人的道德信念，收復故土成為常見的政治期待。但是，道德上的堅持未必能在現實上產生預期的成果，面對兩者之間的矛盾，若無法在人事上得到合理的解釋，只能歸之於「天」與「命」。許多南宋後期的士人倡議恢復故土卻無所成，往往將國家長期偏安江南，視為「天意」的結果。此種傾向，伴隨理宗朝以降，理學家在政治論述中經常出「祈天永命」、「回天意」等訴求，共同構成以「天意」解釋亡國的重要思想背景。

另一方面，元朝君臣以運數、報應之說宣揚南征滅宋的合理性，對南方書肆編撰的史著也產生明顯的影響。忽必烈要求主帥伯顏像北宋的曹彬一樣減少殺戮，備受元代官員的讚揚。強調元軍避免殺人的說法，在南方書肆作品中被進一步發揚，最終形成將元朝皇帝與宋太祖相比附的系統性論述，將南宋滅亡的過程描述成天理報應下的必然結果，以「天道好還」來合理化元軍滅宋的結果。等到元朝晚期政府編修《宋史》時，《宋季三朝政要》、《宋季朝事實》、《識遺》等民間作品的內容又被收納其中，更有系統地論證南宋之亡乃命數前定。官方與民間的歷史書寫交互影響，共同形塑對南宋歷史的解釋，這是分析元代統一後南、北文化交流時，一個不可忽視的現象。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 周·左丘明傳，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浦衛忠等整理，《春秋左傳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
- 三國蜀·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北京：中華書局，1959。
- 南朝宋·劉義慶著，余嘉錫箋疏，《世說新語箋疏》，北京：中華書局，1983。
- 唐·房玄齡等撰，《晉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
- 唐·柳宗元，《柳宗元集》，北京：中華書局，1979。
- 唐·陸贊，《陸贊集》，北京：中華書局，2006。
- 唐·羅隱，《甲乙集》，《四部叢刊正編》第38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9，據上海涵芬樓借常熟瞿氏鐵琴銅劍樓藏宋刊本影印。
- 宋·王欽若等編，《冊府元龜》，北京：中華書局，1989，影印宋刻殘本。
- 宋·王安石，《臨川先生文集》，北京：線裝書局，2004，宋集珍本叢刊影印宋刻元明遞修本。
- 宋·司馬光，《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1956。
- 宋·司馬光撰，鄧廣銘、張清希點校，《涑水紀聞》，北京：中華書局，1989。
- 宋·田況撰，儲玲玲整理，《儒林公議》，《全宋筆記》第1編第5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03。
- 宋·呂中撰，張其凡、白曉霞整理，《類編皇朝中興大事記講義》，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4。
- 宋·李心傳，《舊聞證誤》，北京：中華書局，1981。
- 宋·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北京：中華書局，1988。
- 宋·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北京：中華書局，2000。
- 宋·李昉等編，《太平廣記》，北京：中華書局，1961。
- 宋·孫光憲，《北夢瑣言》，臺北：源流出版社，1983。
- 宋·徐鉉，《徐公文集》，《四部叢刊初編》第44冊，臺北：商務印書館，1965，據上海商務印書館縮印校鈔本影印。
- 宋·張端義，《貴耳集》，《全宋筆記》第6編第10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13。

- 宋·曹彥約，《昌谷集》，《文津閣四庫全書》第 1171 冊，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據中國國家圖書館藏本影印。
- 宋·陸九淵著，鍾哲點校，《陸九淵集》，北京：中華書局，1980。
- 宋·陸游撰，李劍雄、劉德權點校，《老學庵筆記》，北京：中華書局，1979。
- 宋·劉克莊撰，王蓉貴、向以鮮點校，《後村先生大全集》，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8。
- 宋·劉時舉撰，王瑞來點校，《續宋中興編年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2014。
- 宋·歐陽修，《新五代史》，北京：中華書局，1974。
- 宋·歐陽修等撰，《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75。
- 宋·歐陽修著，李逸安點校，《歐陽修全集》，北京：中華書局，2001。
- 宋·蔡絛，《鐵圍山叢談》，北京：中華書局，1983。
- 宋·鄭文寶撰，張劍光、孫勵校點，《江表志》，收入傅璇琮主編《五代史書彙編》第 9 冊，杭州：杭州出版社，2004。
- 宋·薛居正等撰，《舊五代史》，北京：中華書局，1976。
- 宋·魏泰，《東軒筆錄》，北京：中華書局，1983。
- 宋·羅大經撰，王瑞來點校，《鶴林玉露》，北京：中華書局，1983。
- 元·不著撰人，《增入名儒講義續資治通鑑宋季朝事實》，北京：北京圖書出版社，2006，據復旦大學圖書館、中國國家圖書館藏元刻本影印。
- 元·方回，《桐江集》，臺北：中央圖書館，1970，元代珍本文集彙刊本。
- 元·方回，《桐江續集》，《文津閣四庫全書》第 1197 冊，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據中國國家圖書館藏本影印。
- 元·方回，《續古今考》，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1，據明萬曆十二年（1584）王折校刊本影印。
- 元·王惲，《秋澗先生大全集》，《四部叢刊初編》集部第 74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據上海商務印書館縮印江南圖書館藏明初治刊本影印。
- 元·佚名撰，王瑞來箋證，《宋季三朝政要箋證》，北京：中華書局，2010。
- 元·汪元量撰，孔凡禮輯校，《增訂湖山類稿》，北京：中華書局，1984。
- 元·李有，《古杭雜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66，據明嘉靖陸楫輯、清道光酉山堂重刊陸氏儼山書院本影印。
- 元·周密，《齊東野語》，北京：中華書局，1983。

- 元·郝經，《郝文忠公陵川集》，《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第91冊，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8，影印明正德二年（1507）李瀚刻本。
- 元·張鉉纂修，王會豪等校點，《至正金陵新志》，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9。
- 元·脫脫等撰，《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77。
- 元·趙景良編，《忠義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1366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元·劉一清，《錢塘遺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影印嘉慶洞庭掃葉山房席世臣校訂本。
- 元·劉岳申，《申齋劉先生文集》，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1970，元代珍本文集彙刊本。
- 元·劉壎，《水雲村稿》，《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1195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元·潛說友，《咸淳臨安志》，北京：中華書局，1990。
- 元·羅璧，《識遺》，《全宋筆記》第8編第6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13。
- 元·蘇天爵編，《國朝文類》，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9，據上海涵芬樓景印元至正杭州路西湖書院刊本重印。
- 元·蘇天爵輯撰，姚景安點校，《元朝名臣事略》，北京：中華書局，1996。
- 明·宋濂等撰，《元史》北京：中華書局，1976。
- 明·陶宗儀，《南村輶耕錄》，北京：中華書局，1959。
- 明·鄭真，《四明文獻》，臺北：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藏1935年張壽鏞氏約園排印本。
- 清·紀昀等編，《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
- 清·趙翼撰，杜維運考證，《校證補編廿二史劄記》，臺北：華世出版社，1977。

二、近人論著

- 方震華 1992 「晚宋邊防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碩士學位論文。
- 方震華 2016 〈破冤氣與回天意——濟王爭議與南宋後期政治（1225-1275）〉，《新史學》27.2(2016.6): 1-38。
- 方震華 2017 〈復仇大義與南宋後期對外政策的轉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88.2(2017.6): 309-345。

- 方震華 2017 〈夷狄無百年之運——運數論與夷夏觀的分析〉，《臺大歷史學報》60 (2017.12): 159-191。
- 王瑞來 2014 〈續宋中興編年資治通鑑考述〉，收入宋·劉時舉撰，王瑞來點校，《續宋中興編年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頁 1-51。
- 王瑞來 2010 〈宋季三朝政要略說〉，收入佚名撰，王瑞來箋證，《宋季三朝政要箋證》，北京：中華書局，頁 1-22。
- 王瑞來 2013 〈「鏡古孰非殷監呈」——《錢塘遺事》考述〉，《四川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3.4(2013.7): 139-148。
- 任崇岳 1991 《誤國奸臣賈似道》，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
- 余英時 2003 《朱熹的歷史世界》，臺北：允晨文化公司。
- 李天鳴 1988 《宋蒙戰史》，臺北：食貨出版社。
- 李志鴻 2020 「七至九世紀東亞佛教王權的建構與展示」，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博士學位論文。
- 胡昭曦、蔡東洲 1996 《宋理宗·宋度宗》，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
- 張永堂 2010 《術數藝文論叢》第 1 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
- 廖咸惠 2017 〈理解天命：文天祥的命運觀與術數知識〉，《漢學研究》35.2(2017.6): 225-260。
- 廖咸惠 2020 〈正學與小道：真德秀的性命論與術數觀〉，《新史學》31.4(2020.12): 1-49。
- 劉浦江 2006 〈「五德終始」說之終結——兼論宋代以降傳統政治文化的嬗變〉，《中國社會科學》2006.2(2006.3): 177-190、209。
- 劉祥光 2013 《宋代日常生活中的卜算與鬼怪》，臺北：政大出版社。
- 劉復生 1997 〈宋朝「火運」論略——兼談「五運轉移」政治學說的終結〉，《歷史研究》1997.3(1997.6): 92-106。
- 劉靜貞 1981 「宋人的果報觀念」，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碩士學位論文。
- 鄧小南 2006 《祖宗之法——北宋前期政治述略》，北京：三聯書店。
- Franke, Herbert. "Chia Ssu-tao (1213-1275): A 'Bad Last Minister'?" In *Confucian Personalities*, edited by Arthur F. Wright and Denis Twitchett, 217-34. Standford: Stand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The Concept of Destiny and Interpretations on the Decline of the Southern Song Dynasty

Fang Cheng-hua*

Abstract

After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Yuan dynasty following the conquering of the Southern Song, seemingly innumerable discussions on the reasons for the fall of the Song dynasty have been recorded. This article focuses on discourses which explained its collaps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nonhuman factors, namely the Mandate of Heaven and being predetermined by destiny. These views, which describe the rise and fall of a state being fixed, incorporated prophecies and unusual natural omens that had already occurred before 1276, indicating the impending conclusion of the Song's dynastic fortune. These kinds of arguments are mainly found in texts published by private bookstores in southern China, thereby illustrating that the compilers of these texts were individuals who had suffered while becoming a conquered people. Their concepts regarding the dynastic transition are invariably revealed by these arguments. After engaging with Song troops for four decades, the Mongol armies broke through in 1274 and forced the Song emperor to surrender just two years later, a sudden fall beyond many people's imagination which caused them to seek explanations outside of human actions.

The Yuan government likewise used the idea of destiny to legitimize their military actions. Kublai Khan (1215-1294) and his officials, for example, argued that Emperor Gong of Song (1271-1323) lost his regime precisely the same way in which his predecessors had built their dynasty, connoting the predetermined nature of his misfortune. In this way, both official historical writings and private publications were behind the frequent appearance of nonhuman factors in discussions on Song history during the Yuan dynasty.

* Fang Cheng-hua,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Keywords: concept of destiny, Mandate of Heaven, Song-Yuan transition,
historical writing, political propaganda